

林州市统计局文件

林统〔2025〕1号

林州市统计局

关于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 报 告

2024 年，林州市统计局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坚决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，坚持依法统计、依法治统，全方位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为统计工作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。现将有关建设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

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

策部署,省委关于全面依法治省、市委全面依法治市的工作安排和党内法规等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,毫不动摇坚持党对统计法治工作的领导,把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体现在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具体成效上,体现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的有效举措上,积极推动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、市委关于统计法治工作决策部署落地见效。

二、加强组织领导,严格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

局党组坚决扛起统计法治建设主体责任,局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,确保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贯彻落实。始终坚持统计法治建设工作与统计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督促,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、重点环节亲自协调、重要任务亲自督办,形成一把手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依法统计工作格局。

三、依法全面履行职能,不断规范执法行为

(一)建立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制度。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,把宪法及统计法律法规列为党组中心组和机关干部学习的主要内容,利用普法讲座、法治培训、知识竞赛等方式,有计划地组织领导干部集体学法。

(二)加强统计法治队伍建设。进一步加强统计法治力量,选拔政治坚定、作风过硬、熟悉法规、精通业务的优秀人才到统计法治工作岗位。进一步加强统计执法骨干人才库

建设，提升全市统计执法能力。

（三）规范统计执法检查行为。进一步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，及时查处统计违法行为，规范统计执法案件查处工作流程，提升统计执法能力，严守统计执法纪律。

（四）强化统计执法责任制。实行执法检查与统计业务工作有机结合，有力推进执法检查与业务数据核查有效结合，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。

（五）积极推进政务信息公开。认真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，健全信息公开制度。对依法应当主动公开的信息，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地向社会公开。进一步推进各重大项目、行政执法等领域的信息公开。自觉接受国家机关监督、民主监督、群众监督。

四、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，提升队伍依法统计水平

一年来，我们坚持学习国家各类法律法规，努力提高自身的法律素质，依法开展各项工作，做到学法守法。一是坚持认真学法。带头学法，将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》、《民法典》、《宪法》、新修改《统计法》、《统计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学习纳入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范围，认真组织开展学习。二是坚持自觉守法。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没有发生违法情况和影响党员干部形象的行为。同时积极抓好内部监督，督促班子成员及各科室、中心负责人依法行政，依法执法。

五、狠抓普法宣传教育，树立法治统计新形象

(一)落实普法宣传工作。严格落实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按照“谁执法，谁普法”的要求，12月4日是第十一个国家宪法日。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深入学习和贯彻实施宪法统计法决策部署，推动宪法统计法宣传教育再掀新高潮，12月1日至8日林州市统计局开展了2024年“宪法宣传周”系列活动。一是组织全局机关干部召开林州市统计局12.4“宪法宣传周”普法宣传培训会，学习新修改《统计法》、观看优秀宪法统计法微视频，要求全体机关干部要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，要敬法、爱法、守法、宣传法，积极进行《宪法》、新修改《统计法》学习宣传教育活动。二是组织机关干部在我市红旗渠广场发放《宪法》宣传页及新修改《统计法》宣传手册，弘扬宪法精神，进一步拉近了统计部门和群众的距离，提高了群众对新修改《统计法》的知晓率，加深了群众对统计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为今后统计工作的开展营造了良好的氛围。

(二)认真开展《统计法》进党校活动。近年来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，提高全社会统计法治意识，推进依法统计、依法治统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，林州市统计局多次开展《统计法》进党校活动。3月16日在2024年第一期科级干部培训班上再次让《统计法》走进党校。学员们认真学习了统计基础知识、统计数据质量要求、统计调查对象基本义务、统计工作法律底线、保密规定、统

计违法行为及法律责任等相关知识，进一步增强了统计法律意识，切实提高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统计工作的能力。

六、存在不足及下一步工作

一年来，通过狠抓法治建设工作，我局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：理论学习不够深入，不够系统，重业务、轻学习的思想依然存在；统计普法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和市依法治市办的工作部署，坚持以问题为导向，深入推进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活动。

（一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。深入学习贯彻落
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，落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，积极营造不敢造假、不能造假、不想造假的统计生态。深入学习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和新修改《统计法》，增强知敬畏、存戒惧、守底线的思想意识。

（二）加大统计普法宣传力度。创新统计普法形式，拓展统计普法渠道，充分利用新媒体、新技术开展统计普法宣传，提高统计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作，开展联合普法活动，形成统计普法工作合力。

（三）强化队伍建设。加强执法人员培训力度，把执法人员培训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，切实组织开展培训工作，进一步增强执法人员法律意识，全面提高统计执法水平，做到内强素质，外树形象。

（四）加强制度建设。建立健全各项监督制度，完善内部监督机制，深化统计执法责任制，坚决杜绝“乱执法”违法行为，确保执法人员公正执法、规范执法、文明执法，促进依法行政，依法统计。切实做好相关统计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工作，推动我局法治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